會員權益總覽暨退費扣抵價值表

名人堂花園大飯店
FAME HALL GARDEN HOTEL

HOME TEAM CLUB 名人卡

文件版本：2026 年 11 月 03 日

本文件供申辦及使用名人卡時閱覽，前段說明會員禮遇、入會禮券及使用限制；後段獨立說明提前終止會籍的退費扣抵標準。本文件為會員條款暨權益聲明書之附件，應與聲明書及入會禮券使用須知一併閱覽。

一、 會籍基本資訊

項目	內容
年費與效期	年費新臺幣 36,000 元（含稅），一次收取，不提供開立載有公司或企業統一編號之發票。會籍自飯店確認付款並啟用資格當日起一年，實際起訖日載於會員資料。
申辦與交付	年滿 18 歲之自然人以個人名義申辦，不接受公司、企業或團體名義申請。申辦及開卡統一由飯店櫃檯辦理，其他單位協助介紹、推廣及申辦引導。可使用現金、信用卡或轉帳；由櫃檯於確認付款完成當日辦理開卡，並現場交付實體會員卡及入會禮券。
會員身分	會籍、會員卡、點數及一般會員優惠限本人使用；休閒禮遇可由會員本人免費攜伴 1 位共同使用。使用時須出示有效會員卡。入會禮券可轉贈，持券人不因此取得會員資格。
制度與續會	本方案為年度會員制，非信託、非儲值性質。目前未開放續會，期滿即終止；後續申辦方式及權益另行公告。

二、 會員點數

每期 3,000 點，全年共 12 期、合計 36,000 點；1 點折抵新臺幣 1 元。開卡當日發放首期，後續每月 1 日發放；第 12 期後不再發放第 13 期。消費不另累點。

項目	使用規則
使用期限	首期點數可使用至次月底；其餘各期點數限於發放當月月底前使用，但最後一期點數可使用至會籍終止日。所有點數之使用期限均不得超過會籍有效期限，並優先扣除較早到期之點數。
折抵範圍	羽球館、棒球場、SPA、星空酒吧之消費，以及指定商店現場清楚標示不適用之商品，不適用會員點數折抵；其餘館內適用消費皆可使用會員點數折抵。
優惠併用	點數可搭配優惠或票券；優惠與票券彼此能否併用，仍依各自規定。折抵後餘額須以其他付款方式支付。

項目	使用規則
折抵上限	每筆消費以優惠或票券使用後之剩餘適用應付金額（含應收服務費）×30%計算點數折抵上限，小數點以下無條件捨去。同筆消費含不適用品項時，應先排除該品項金額，再計算折抵上限。 每筆限使用一位會員之點數；會員可自行選擇折抵額度，實際使用點數不得超過折抵上限及有效點數餘額。服務費依各項消費規定計收，不因票券或點數折抵而減少。

折抵例（以下均未含酒水消費）：

①餐費 1,000 元 + 服務費 100 元 = 應付總額 1,100 元，最多折抵 330 點，另付 770 元。

②同筆帳單使用 899 元旅展餐飲抵用券後，剩餘 201 元，最多折抵 60 點，另付 141 元。本券以含服務費之應付總額滿 899 元為使用門檻，並可折抵含服務費之帳單總額。

③餐費 2,000 元 + 10%服務費 200 元 = 應付總額 2,200 元，使用入會餐飲抵用券 1,000 元後，剩餘 1,200 元，最多折抵 360 點，另付 840 元。

三、 會員禮遇與生日禮遇

以下禮遇限會員本人於會籍有效期間內持卡使用；休閒禮遇可免費攜伴 1 位，須由會員本人陪同。

禮遇	內容	主要使用限制
停車	每日免費 4 小時	每日限 1 次。經服務人員確認核銷後，以停車券或車號辦理折抵。另因館內消費取得的停車券依該券規定使用。
訂房	官網指定專案 95 折	不適用敬老專案；非所有官網房價均適用。
住宿	延遲退房至 13:00	免費提供，須依當日房況安排。
休閒	免費使用客房區三樓休閒設施 含迷你高爾夫不限使用時間	不限平假日，會員本人可免費攜伴 1 位共同使用（共 2 位）。請先至飯店櫃檯出示會員卡領取設施卡，上樓後再至泳池櫃檯出示會員卡辦理入場確認。
咖啡	每期免費兌換 1 杯 全年共 12 期、12 杯	於 Hit Bar & Pastry 兌換，口味任選；由系統記錄核銷，不另發實體券。不因跨越 13 個曆月而增加第 13 期。
KTV	付費滿 2 小時 加贈 1 小時	不限平假日；不得與生日加贈時數或免費贈送之 KTV 票券併用。
活動	會員限定活動及專屬體驗	不定期推出，內容、資格、報名及使用方式依個別活動公告。

四、 生日當月適用禮遇

場所或項目	禮遇內容	使用條件
Hit Bar & Pastry	會員限定生日蛋糕禮遇，兌換價值 1,000 元以內之 6 吋蛋糕或其他甜點	限生日當月兌換一次，限單一品項 1 個，不得合併湊額；未滿 1,000 元不找零，超額蛋糕須補差額，差額可依點數規則折抵。蛋糕須提前 3 天預訂，未預訂者依現場品項選擇。以系統核銷，不另發券；兌換其他甜點後不得再領蛋糕。
安打西餐廳	珍珠鮮奶茶 1 杯	須預約用餐；單點飲料或蛋糕不適用。
朝桂餐廳	美味點心 1 份	依一般壽星活動之消費及使用條件辦理。
金桂精緻鍋物	指定肉盤 1 份	依一般壽星活動之消費及使用條件辦理。
南島香頌	經典椰香摩摩喳喳 1 份	依一般壽星活動之消費及使用條件辦理。
KTV	包廂消費加贈 1 小時	不得與會員付費滿 2 小時加贈 1 小時禮遇併用。
壽星住客	100 元壽星甜點兌換券 1 張	入住出示身分證明文件；使用方式依券面須知。

除會員限定生日蛋糕外，其餘為一般壽星禮遇，依官網公告及各項條件辦理。生日當月入會者，開卡後即可使用；未另有限制者可於當月多次使用，但同筆消費不得重複領取相同生日禮。

五、 入會禮券內容與使用限制

入會禮券共 16 張，為實體票券，於開卡當日與會員卡一併交付。不限會員本人使用，可轉贈他人；各券有效期限均與會籍到期日一致，並於券面載明。

入會禮券	張數	主要使用規定
平日豪華雙人房住宿券	2	含早餐，加人另行收費。單獨使用限平日；搭配旺假日住宿免加價券，可於該券適用之旺日或假日入住，大假日及特殊節假日不適用。不得加價升等其他房型，但平日可搭配平日主題房升等券。
平日主題房升等券	2	限平日，可搭配飯店住宿券或透過飯店直接訂房使用，免費升等為相同入住人數之主題房；依可用房況安排，恕無法指定主題房房型。不適用其他訂房平台或通路。
旺假日住宿免加價券	1	可搭配飯店住宿券、官網專案或會員訂房優惠，免收旺假日加價；搭配訂房方案者，以該方案平日價格入住。大假日、特殊節假日及其他訂房平台或通路不適用。
KTV 2 小時歡唱券	2	依券面使用須知辦理；不得再搭配會員付費滿 2 小時加贈 1 小時禮遇。

入會禮券	張數	主要使用規定
平日舒活一日券	3	限平日，不含迷你高爾夫；如需使用迷你高爾夫須另付費。適用設施及其他條件依券面須知。
平日四廳聯合餐飲抵用券 每張面額 1,000 元	3	限平日，單筆餐飲消費滿 2,000 元（不含服務費）可用 1 張，不得與特約優惠併用。服務費按原價餐費計算；會員本人使用本券後，可依「會員點數」規定，以剩餘適用應付金額（含應收服務費）計算點數折抵上限。
平日自助式早餐券	3	限平日，其他使用條件依券面使用須知辦理。
合計	16	完整使用限制請一併參閱各券券面及使用須知。

六、 禮券與優惠併用

入會禮券原則上不得與其他優惠併用；主題房升等券及旺假日住宿免加價券之搭配方式，依上表規定。餐飲抵用券與特約優惠須擇一使用；會員本人使用票券後，可依「會員點數」規定折抵剩餘適用金額。

七、 預約與使用提醒

各券預約、取消、憑證、遺失、毀損及逾期處理，依券面及使用須知。轉贈時應告知期限及限制；持券人不因此取得會員資格或其他禮遇。入會禮券不得兌現或單獨要求退還其價值。

設施與服務依各單位開放時間、安全規範及暫停開放公告辦理。會員休閒及 KTV 加贈禮遇不限平假日；入會禮券依券面日別規定，各項日別定義不得相互套用。

點數及一般會員禮遇逾期後失效，不補發、展延、折現或提供替代優惠，亦不得就未用項目單獨要求退費；如有漏發、錯扣、系統異常或消費取消，請洽飯店查核。入會禮券依券面須知及提前終止會籍規定辦理。

會員卡補發及會員資料變更須填寫相關申請表，並檢附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供飯店留存核對；補發會員卡工本費 250 元。

八、 提前終止會籍退費扣抵價值表

本表即會員條款所稱「會員權益及入會禮券退費扣抵價值表」。以下金額僅供會員因個人因素提前終止會籍時，計算實際已使用項目之退費扣抵，不代表禮遇售價、禮券售價或可兌現金額。金額均為新臺幣。

已使用項目	單位扣抵金額或標準	計算說明
會員點數	每點 1 元	按實際已折抵點數計算。
會員停車禮遇	平日 160 元 / 次 假日 240 元 / 次	每次核銷按 4 小時計；依核銷當日日別，不按實際停車時數。

已使用項目	單位扣抵金額或標準	計算說明
休閒中心	660 元 / 次	每次 660 元，按會員本人實際入場使用紀錄計算；同次免費攜伴 1 位不另計扣抵金額。
每期免費咖啡	150 元 / 杯	按實際兌換核銷紀錄。
官網指定專案 95 折	實際享有之優惠差額	按適用專案折扣前房價與會員 95 折優惠後、尚未折抵會員點數之房價差額計算；已使用會員點數另計，不重複列入本項優惠差額。
免費延遲退房至 13:00	不扣抵	不列入扣抵金額。
會員 KTV 加贈 1 小時	800 元 / 小時	按實際加贈時數使用紀錄。
會員限定生日蛋糕禮遇（含替代甜點）	按實際兌換商品售價計算，每次最高 1,000 元	自行補付之差額不列入本項扣抵；差額如曾使用會員點數，該點數依「會員點數」項目另行計算，不重複列入生日禮遇扣抵金額。
會員活動及專屬體驗	免費活動不扣抵	其他活動按事前核定並告知會員之標準及實際參加紀錄。
平日豪華雙人房住宿券	5,720 元 / 張	原價 14,300 元×40%。
平日主題房升等券	1,000 元 / 張	原價 2,500 元×40%。
旺假日住宿免加價券	1,000 元 / 張	原價 2,500 元×40%。
KTV 2 小時歡唱券	1,320 元 / 張	原價 3,300 元×40%。
平日舒活一日券	264 元 / 張	原價 660 元×40%。
平日四廳聯合餐飲抵用券 1,000 元	400 元 / 張	原價 1,000 元×40%。
平日自助式早餐券	343.2 元 / 張	原價 858 元×40%。 依實際使用張數合計後，四捨五入至整數元計算。

九、 退費計算與辦理

可退金額 = 原繳年費 - 已使用點數、會員禮遇及入會禮券之扣抵金額 - 手續費 250 元；計算結果為零或負數時，無可退金額。

僅扣抵實際已使用項目；已使用入會禮券按本表所列原價 40%計算。未使用禮券（含已轉贈者）應收回作廢，未使用點數及系統權益一併取消，均不扣抵價值。

由會員本人向飯店申請。自受理並備齊資料起，預計約 30 個工作天完成紀錄確認、金額核算及退款；明細經財務流程核對後提供會員確認。

會員服務洽詢：官方 LINE @fhgh.tw